

中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重要提示

1.中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546号文准予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准予注册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2.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本基金的管理人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5.本基金单一投资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况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本基金募集期限自2021年3月8日起至2021年3月19日，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及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认购本基金。

7.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可多次认购基金份额。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平台或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其他销售机构认购本基金份额时，首次认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认购费，下同），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柜台认购本基金份额时，首次认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0元，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

8.本基金不设募集规模上限。

9.基金合同生效时，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10.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认购申请一经销售机构受理，不可撤销。投资者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各销售网点或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查询认购申请的受理情况。

11.投资者在首次认购本基金时，如尚未开立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需按销售机构的规定，提出并开立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和销售机构交易账户的申请。开户和认申购申请可同时办理，一次性完成，但认购申请的确认须以开户确认成功为前提条件。一个投资人只能开立和使用一个基金账户，已开立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的投资人可免予开户申请。

投资人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

1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中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相关揭示性公告与本公告将同时发布于《上海证券报》。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直销申请表格，了解基金发售相关事宜。

13.未开设销售网点的地方的投资者，可以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4788/400-888-5566）咨询购买事宜。

14.本基金募集期间除本公司所列示的销售机构外，如增加或调整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另行在本公司网站公示。各销售机构可能增加部分基金销售网点，具体网点名单及开户认购事项详见各销售机构有关公告或拨打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具体规定以各销售机构说明为准。

15.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

16.风险提示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产品后，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投资人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充分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本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根据投资的不同，基金分为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中基金、商品基金等不同类型，投资人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人承担的风险也越大。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就本基金而言，即当本基金单个开放日的基金净赎回申请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基金管理人可能采取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申请的全部基金份额，或赎回的款项可能延缓支付。

投资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投资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的风险、投资股指期货的风险、投资国债期货的风险等，具体内容请见《招募说明书》“十七、风险揭示”部分的规定，投资者认真阅读并关注“流动性风险”的部分的基金申购、赎回安排，拟投资市场及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评估，巨额赎回情形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实施准备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情形、以及对投资者的潜在影响等相关内容。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能代替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本基金在认购期内投入人民币100元的初始面值发售，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并在少数极端市场情况下存在损失全部本金的风险。

投资人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本基金销售机构名单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信息。

一、本次发售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

中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认购期间基金代码及简称

基金代码：009379

基金简称：中银成长优选股票

基金英文简称：BOC Grow Selected Equity Mutual Fund

（三）基金类别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四）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五）基金份额存续期限

不定期

（六）基金份额面值

本基金基金份额面值人民币1元。

（七）基金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精选各行业内成长风格的优质上市公司，在合理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八）发售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银行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权证、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范围为95%-10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应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货币市场基金，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九）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十）发售时间安排

本基金募集期为2021年3月8日至2021年3月19日止。

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期限做适当调整，但整个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三个工作日。

二、发售方式及相关规定

通过基金销售网点（包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柜台、电子直销平台及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公开发售。

（一）认购程序

投资人认购时间安排、认购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的手续，可咨询销售机构各基金销售网点的经办人员。

（三）认购方式及确认

1.本基金的认购采用金额认购方式。

2.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各销售网点或本公司客户服务中查询认购申请的受理情况。

3.基金投资人认购时可以确认无效，基金管理人应当将投资人认购金额全部退还给投资人。

（四）认购费率

本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本基金的认购费率如下：

	单笔认购金额（M）	认购费率
M < 100万元		1.2%
100万元 ≤ M < 200万元		0.8%
200万元 ≤ M < 500万元		0.5%
M ≥ 500万元		1000元/笔

注：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平台认购本基金时，可在上述认购费率基础上享受一定程度的费率优惠，具体以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公告为准。

（五）认购份额的计算

认购费用采用比例费率时，本基金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认购费率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费用)/基金份额面值

认购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并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

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若某投资人投资10,000元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如果认购期内认购资金获得的利息为5元，则其认购金额为9,995元。

（六）认购费用的收取

本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本基金的认购费率如下：

净认购金额=10,000/(1+1.2%)=9,881.42元

认购费用=10,000-9,881.42=118.58元

认购份额=(9,881.42+5)/1.00=9,886.42份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

公司网站：www.lufunds.com

(1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客户服务热线：95021/4001813188

公司网站：<http://fund.eastmoney.com/>

(13) 蜀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客户服务热线：4000-766-123

公司网站：www.fund123.cn

(14)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号楼2楼41号

客户服务热线：4007009965

公司网站：www.ehowbuy.com

(15)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客户服务热线：020-89629066

公司网站：www.yingmi.cn

(16)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客户服务热线：95733

公司网站：www.leadfund.com.cn

(17)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客户服务热线：95255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18)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12号17号平房157

客户服务热线：95118

公司网站：kenten.jd.com

(19)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1层103室

客户服务热线：95056-4

公司网站：www.haipingfund.com

(20)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5号

客户服务热线：95177

公司网站：www.smjinc.com

(21)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客户服务热线：400-159-9288

公司